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2-007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2021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00.00万元至10,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575.54万元至8,575.54万元,同比减少35.12%至54.02%。

2. 公司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00.00万元至2,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3,112.30万元至15,112.30万元,同比减少82.40%至94.97%。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00.00万元至10,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575.54万元至8,575.54万元,同比减少35.12%至54.02%。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00.00万元至2,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3,112.30万元至15,112.30万元,同比减少82.40%至94.97%。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875.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912.30万元

(二)每股收益:2.27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水平下滑的主要原因是上游原材料及辅料(添加剂)价格上涨,导致销售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2. 公司自上市后积极拓展上下游产业,投资建设了多个生产基地,目前新项目正处于投入建设阶段,尚未形成收入,人员薪酬、设备折旧等导致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高。

3.受2020年疫情爆发的影响,公司生产的防疫物资(熔喷料及透气膜)2020年度毛利润为3,850.02万元,然而2021年以来国内疫情有效控制,防疫物资产能过剩,毛利润相比2020年度出现较大下滑。

(二)其他影响

1.公司于2021年以1.32亿元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臻科技")55%股权,形成商誉1.08亿元。受到疫情减退防护服产能过剩的影响,报告期内冠臻科技的经营业绩出现较大下滑,并影响其未来盈利能力,根据冠臻科技未来经营业绩分析,商誉出现减值迹象。经谨慎判断,本期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为6,000.00万元至7,000.00万元。

2.公司就冠臻科技收购事宜,根据双方在业绩承诺未实现的情况下对业绩补偿款的金额做出会计估计。结合冠臻科技在整个承诺期内业绩实现的可能性、业绩补偿支付方的信用风险及偿付能力等因素,公司将与业绩承诺相关的或有对价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拟确认的业绩补偿款金额为6,500.00万元至7,500.00万元,该补偿金额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目前已与评估机构、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沟通,但未经审计机构最终确认。

(二)本次业绩预告的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业绩补偿款金额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等工作尚未完成,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目前仅为初步测算结果。

(三)公司已就上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与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由于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年末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审计机构对上述不确定因素未予评论。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2-006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1,000万元到6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770.71万元到7,770.71万元,同比增加6.59%到13.58%。

(2) 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000万元到-1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47.64万元到16,747.64万元,同比减少521.57%到743.56%。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000万元到-20,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963.41万元到16,463.41万元,同比减少271.60%到407.85%。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229.2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52.3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36.59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自2019年公司客户申龙客车母公司东旭光电债务危机发生以来,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已于2019年末开始对申龙客车应收款项坏账损失进行单项计提,2020年东旭光电债务违约情况未见好转且申龙客车当年回款能力显著下降,公司于2020年底进一步提高对申龙客车的坏账计提比例至40%。期后公司密切关注其债务违约风险、财务状况变动以及持续回款情况等因素,至今东旭光电的债务违约问题并没有发现明显好转的迹象,且申龙客车回款情况也不及预期,截至2021年末,公司应收申龙客车款项共计28,242.91万元,本期公司综合考虑申龙客车回款情况及其母公司东旭光电信用风险等因素,进一步将申龙客车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比例提升至90%。

(二)2019年末公司综合考虑客户中植汽车(淳安)应收款项账龄、回款情况以及客户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后,基于谨慎性考虑,对中植汽车(淳安)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损失,截至2020年末,公司对其应收款项坏账损失计提比例为40%。2021年末公司应收客户中植汽车(淳安)款项为4,094.14万元,且其中3,050万元账龄已达3年以上,远超公司客户正常账龄水平,本期公司根据客户中植汽车(淳安)经营状况、回款情况等因素,进一步将其坏账计提比例提升至90%。

(三)公司产品所处新能源汽车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导致部分型号规格的存货已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或适配公司新产品,为进一步夯实存货资产质量,本期公司计提了部分存货跌价损失。

以上因素导致公司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2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诺医疗")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全年营业总收入为1.88亿元至1.9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0.75%至42.58%。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1亿元至-1.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82.48%至722.50%。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3亿元至-1.4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03.62%至1385.07%。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亏公告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全年营业总收入3.27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4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05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由于国家冠脉支架带量集中采购政策的出台和落地实施,国产冠脉支架价格大幅下降,且公司BuMA冠脉支架未被纳入集采范围,公司2021年度冠脉业务收入为0.59亿元至0.6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8亿元至1.91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颅内球囊产品继续保持平稳增长,新产品颅内带药支架(NOVA)开始销售,公司神经业务板块业务收入约1.29亿元至1.3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53亿元至0.56亿元,同比增长69.74%至73.68%。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约1.33亿元到1.39亿元,同比下降约40.62%到42.46%。

2、净利润变化的原因

(1)研发费用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高比例研发投入,2021年累计研发投入(含资本化和费用化)约1.85亿元,占2021年营业收入的95.88%-98.94%,较上年同期增长47.26-50.32个百分点。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1.49亿,较上年同期增加约0.4亿元,费用化研发投入同比上涨37.0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总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额	增减变动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万元)	14,900.00	10,873.46	4,026.54	37.03%
资本化研发投入(万元)	3,700.00	5,046.07	-1,346.07	-26.68%
研发投入合计(万元)	18,600.00	15,919.53	2,680.47	16.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88%-98.94%	48.62%		--

(2)管理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预计0.92亿元至0.9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82%至54.10%。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无形资产摊销,以及公司神经业务子公司赛诺神畅因经营需要租赁厂房并快速拓展团队所致。

(3)规模效应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由于固定成本的存在,销售费用未与之同比例下降;随着产品销量下降,公司生产产品的规模效应降低,从而产品生产成本也并未与之同比例下降。

综上,公司营业收入下降,规模效应递减,营业成本及销售费用未能与营业收入保持同比例下降,神经业务扩张和新增无形资产摊销导致的管理费用上涨,及研发费用的持续增加,导致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为负。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最终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赛诺医疗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2-004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000万元到-5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4,724.12万元到28,724.12万元,同比减少72%到84%。

●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5,000万元到-6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4,054.56万元到28,054.56万元,同比减少65%到76%。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000万元到-5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4,724.12万元到28,724.12万元,同比减少72%到84%。

(2)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5,000万元到-6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4,054.56万元到28,054.56万元,同比减少65%到76%。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275.88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945.44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各大业务板块中:公有云业务,收入平稳增长;边缘云业务(以云分发为主),由于引入了互联网细分行业头部客户,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混合云业务较上年同期实现了较快的增速,为客户后续接入公有云起到了桥梁的作用;私有云业务受项目周期影响,本期验收的项目较上年同期略有减少。

(二)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主要由于:

首先,报告期内,教育、游戏、直播等行业的环境发生变化,年初为此准备的资源未充分利用;电商等互联网行业的发展放缓,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

其次,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滑约3到5个百分点,原因包括:①低毛利的云分发业务收入占比提升导致的整体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引入了一些互联网细分行业头部客户,此类客户的议价空间不大且对于稳定性等要求高,同时缺少同等规模可匹配的其他客户来提升资源复用率,故目前盈利水平较低;②公司一直秉承着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致力于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尤其是在计算能力方面),以短期内基础资源和研发的投入,来换取长期的盈利能力;③设备等资源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压缩了毛利空间。

再次,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约40%,主要系公司为创造产品价值、开拓市场实现行业突破,加大了研发和销售人力的投入,导致人力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约1.4亿元,其他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约4,800万元。

(三)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生产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 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2-006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债务抵偿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18年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海药")与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生物")签署复方红豆杉胶囊全国代理权协议,同时公司向赛诺生物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资金占用费年费率为8%,该额度在首笔借款到账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并以赛诺生物复方红豆杉胶囊的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Z20026350号) 作为对海南海药30,000 万元借款的担保保障措施。公司于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取得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家品种复方红豆杉胶囊全国代理权暨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年 12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得复方红豆杉胶囊全国代理权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上述财务资助于2021年12月18日到期,公司向赛诺生物提供财务资助本金3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尚未归还财务资助本金,应收利息和罚息88,783,278.91元,合计为388,783,278.91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9%。为有效解决上述财务资助问题,加快公司债权回收,防范经营风险,落实双方的债务偿付问题,经双方充分沟通,2021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债务抵偿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赛诺生物签署《债务抵偿框架协议》,赛诺生物以其复方红豆杉胶囊药品批件及相关资产根据评估价值抵偿其债务,不足抵偿部分,将由赛诺生物以现金或其他资产抵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 12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债务抵偿框架协议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涉及本次债务重组的相关资产组采用模拟法人的方式进行审计评估,较为复杂,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为确保审计及评估数据准确性,保障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安排,预计于2022年3月31日前形成正式审计评估报告,并披露具体审计及评估数据。

公司将根据审计评估结果及后续进展情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日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2-007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暨计提资产减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月 31日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40,000万元- 165,000万元	亏损:58,020.9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20,000万元- 140,000万元	亏损:85,083.1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0791元/股-1.2718元/股	亏损:0.4472元/股
营业收入	180,000万元-220,000万元	220,031.4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75,000万元-215,000万元	213,352.15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一)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下降。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预计金额约-2.54亿元,较上年同期1.48亿元减少约4.02亿元。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价格,计量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二)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同比增加。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预计计提金额约5.98亿元,较上年同期计提额1.9亿元增加约4.08亿元。主要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企业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测算后的预计信用损失率及按照个别认定方式,针对应收、预付款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三)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同比增加。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预计计提金额约3.97亿元,较上年同期计提额0.59亿元增加约3.38亿元。主要系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拟对该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拟计提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最终评估报告为准。

(四)研发费用同比上升。本报告期研发费用金额约1.94亿元,较上年同期1.26亿元增加约0.68亿元。主要系公司加大了氟非尼酮胶囊的临床研究、派恩加滨原料及制剂I期临床研究及人工耳蜗技术开发等项目的资金投入,研发费用化金额增加所致。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 月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进行了减值迹象梳理和分析,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初步预计2021 年度共计提减值准备9亿元-10亿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及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准。

(一) 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预付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预付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预付款项的逾期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特殊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应收、预付款项	一般不计提坏账,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经测算,2021年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约5.5亿元,按照预期信用风险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约0.5亿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准备测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如果发现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低于成本价等原因,导致存货成本有不可收回部分,按不可收回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单项存货计提,对于数量较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计提。计量成本和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当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测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发现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对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测试

公司在年末对持有的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逐一进行了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4.商誉减值准备测试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均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经测算,2021年公司针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3.97亿元。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2-005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28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少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公告》、独立董事意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参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2-006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8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银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现有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的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2-007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安堂药业)以现金交易方式向成都医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医云")出售其持有的广东康爱多数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爱多"或"标的公司")47.35%的股权,同时将持有康爱多4%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成都医云行使。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于2021年7月6日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成都医云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向太安堂支付全部基准转让价款的60.00%,即44,887.8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双方交易对价尚未结算完毕。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情况

公司以现金交易方式向成都医云出售其持有的康爱多47.35%的股权,同时将持有康爱多4%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成都医云行使。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于2021年7月6日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成都医云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向太安堂支付全部基准转让价款的60.00%,即44,887.8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和2021年7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主要工作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4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有关要求,公司组织本次重组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就相关问题做出了回复说明,并按要求对本次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完成上述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8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了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成都医云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支付全部基准转让价款的60.00%,即44,887.80万元。公司原持有的康爱多47.35%的股权已过户至成都医云,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于2021年7月6日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5月25日、6月25日、7月7日、8月7日披露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68、072、079、089号临时公告。

三、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自启动以来,交易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工作。近期收到成都医云的说明,根据交易双方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经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四、公司本次终止重大资产出售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并与交易对手成都医云签署重大资产出售《终止暨还款协议》及《还款补充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将导致公司2021年半年报中确认的由本次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冲回,并且标的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预计出现亏损,本次交易终止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标的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标的公司本身的经营业绩及商誉测试预计将对公司2021年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除此之外,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原交易取得的第一期款项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债务,降低公司债务风险。

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终止,公司与成都医云签署了重大资产出售《终止暨还款协议》,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公司将按照以下时间及金额返还医云公司已经支付的首期对价人民币44,887.80万元:(1)2023年12月31日之前,返还人民币6,000万元;(2)2024年12月31日之前,返还人民币6,000万元;(3)2025年12月31日之前,返还人民币9,000万元;(4)2026年12月31日之前,返还人民币9,000万元;(5)2027年12月31日之前,返还人民币1亿元;(6)2028年12月31日之前,返还人民币4,887.80万元。柯少彬先生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约定,如果公司或柯少彬先生按期足额支付上述第(1)项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则成都医云立即豁免第(6)项金额人民币4,887.80万元;如果公司及柯少彬先生就上述任何一期款项出现逾期不能全额支付的情形,或康爱多及公司未能履行各方同时签署的《还款补充协议》下任何一期的付款义务,则协议下全部款项立即到期,成都医云有权要求公司及柯少彬先生立即偿还上述款项中届时尚未支付的全部金额,并以届时尚未支付的全部款项金额为本金、支付自2021年5月14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资金占用利息。

此外,公司与成都医云签署了《还款补充协议》,双方约定,成都医云基于《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而自行或通过其关联公司向康爱多提供的借款(包括供货)人民币21,769.08万元(包括成都医云债权人民币8,000.00万元;广州穗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穗泽")债权人民币13,338.17万元;北京鸿润丰医药有限公司("北京鸿润丰")债权430.91万元),上市公司自愿加入债务、与康爱多作为共同债务人,按照以下时间及金额向成都医云或成都医云指定的关联公司偿还:1、2024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成都医云人民币4,353.82万元;2、2025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成都医云人民币3,646.18万元,偿还广州穗泽人民币707.63万元;3、2026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广州穗泽人民币4,353.82万元;4、2027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广州穗泽人民币4,353.82万元;5、2028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广州穗泽人民币3,922.91万元,偿还北京鸿润丰430.91万元。同时约定,如果公司及柯少彬先生未按期足额履行各方同时签署的《终止暨还款协议》下任何一期还款义务;或者公司未按期足额履行《还款补充协议》下任何一期还款义务,则《还款补充协议》下全部款项立即到期。成都医云有权要求康爱多及公司立即偿还协议款项中届时尚未支付的全部金额,并以届时尚未支付的全部款项金额为本金、支付自2021年5月14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资金占用利息。

目前,公司日常运营平稳,并将继续推进公司原定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本次交易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自查期间为重大资产出售草案披露之日(2021年4月22日)起至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披露之日止(2022年1月28日),本次自查范围包括:知悉本次交易的交易各方、中介机构及有关知情人员,及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公司正在就自查内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目前暂未取得交易数据,待取得交易数据并完成相关自查后,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

七、承诺事项及风险提示

(一)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在本公告披露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终止后公司将作为康爱多的共同债务人, 对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给康爱多的借款(包括供货)21,769.08万元承担偿还责任,增加了公司的债务风险。上述金额未经审计,可能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对此公司已出具承诺,"就太安堂药业作为共同债务人的康爱多对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的负债,太安堂药业将充分核实具体金额。若存在数据不真实、不准确,导致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承担额外偿债义务,或导致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占用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资金的,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向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进行索赔,切实保障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的合法权益"。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也出具了承诺,"就太安堂药业作为共同债务人的康爱多对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的负债,太安堂集团将督促太安堂药业充分核实具体金额。若存在数据不真实、不准确,导致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承担额外偿债义务,或导致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占用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资金的,太安堂集团将督促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采取一切合法措施向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进行索赔, 若无法通过索赔方式弥补太安堂药业和康爱多实际损失的,太安堂集团对此承担兜底补偿责任。"

(二)风险提示

1、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将导致公司2021年半年报中确认的由本次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冲回,对上市公司当期盈利能力造成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2、本次交易终止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标的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此外标的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存在亏损的风险,存在对公司2021年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3、根据公司与成都医云《终止暨还款协议》和《还款补充协议》的约定,如果公司及柯少彬先生就《终止暨还款协议》约定的任何一期款项出现逾期不能全额支付的情形,或康爱多及公司未能履行《还款补充协议》下任何一期的付款义务,则成都医云有权要求公司及柯少彬先生立即偿还《终止暨还款协议》款项中届时尚未支付的全部金额,有权要求公司及康爱多立即偿还《还款补充协议》款项中届时尚未支付的全部金额,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4、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终止后公司将作为康爱多的共同债务人,对成都医云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给康爱多的借款(包括供货)21,769.08万元承担偿还责任,增加了上市公司的债务风险。上述金额未经审计,可能存在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2-008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下午2:5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9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当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 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太安堂麒麟园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资料已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的,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2、登记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太安堂麒麟园董秘办。

3、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2月11日下午15:3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柯少彬

联系电话:(0754)88116066-188

联系传真:(0754)88105160

联系邮箱:t-a-t@163.com

联系地址: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太安堂麒麟园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515021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3

2、投票简称:太安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同一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2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1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议案	√			

(说明:请在"提案名称"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并加盖骑缝章或在骑缝处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2-024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中武债

债券代码:149777 债券简称:22中武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中武电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22年1月2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或"债权人")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中武(福建)跨境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武电商"或"债务人")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本金限额7,5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合计19亿元,中武电商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2021年4月27日公司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内部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此前,公司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11.41亿元(其中为中武电商提供担保额度7.89亿元,实际担保余额2.85亿元),剩余担保额度7.59亿元,本次新增担保7,500万元,未超过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中武(福建)跨境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时间为2017年12月13日,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街33号武夷中心13c层,注册资本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铭春。经营范围:互联网零售;建材、室内装饰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家用电器、日用品、家具的批发、代购代销;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外;供应链管理服务;无船承运业务;医疗器械销售;谷物、豆及薯类批发;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林业产品批发。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单位:元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4,940,744.38	816,262,213.23
负债总额	589,087,341.55	562,967,286.80
银行贷款总额	146,566,813.46	195,991,002.97
流动负债总额	588,510,207.73	562,775,286.80
或有事项总额		
净资产	255,853,402.83	253,294,926.43
	2021年1-9月	2020年
营业收入	699,884,900.06	754,919,048.74
利润总额	2,743,748.94	1,310,342.57
净利润	2,462,981.40	917,612.28

注:上述2021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被担保人无担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一)保证额度及方式

2022年1月28日,中武电商与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签订《额度授信协议》,申请人民币1亿元授信额度。同日,公司为该笔授信与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在福州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武电商2022年1月28日至2022年11月7日期间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的融资业务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7,500万元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保证范围

1、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主合同指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使用授信额度的金融业务合同,以及具体约定每笔债务金额、债务履行期限及其他权利、义务的合同。

2、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

3、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后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

4、债权人因债务人办理主合同项下各项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而享有的每笔债权的本金、利息、其他费用、履行期限、用途、当事人的权 利义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事项以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记载为准,且该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 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签发或签署无需保证人确认。

5、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

5、不包括债务人以下列方式办理的等额本金债权:债务人或第三人以保证金(含全额保证金或部分保证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售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受益权质押担保的等额本金债权。

(三)保证期间

1、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4、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通知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7、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8、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法律适用、管辖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解除、解释及争议的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律。

2、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保证人和债权人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不成的,各方均同意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2、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经保证人和债权人各方协商同意并采用书面形式,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融资及担保是为了满足中武电商生产经营需要,符合经营计划和实际情况,该公司信用良好,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且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此前,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余额为26.6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86%。此外,不存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外部公司提供担保或质押股权的情形。上述担保无逾期或涉及诉讼。

六、备查文件目录

1.2022年1月2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2022年1月28日中武电商与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额度授信合同》;

3、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2-023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中武债

债券代码:149777 债券简称:22中武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600万元 - 6,600万元	盈利:28,657.4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3.95% - 76.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400万元 - 5,400万元	盈利:28,225.8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7.95% - 80.8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92元/股 - 0.0420元/股	盈利:0.172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截止目前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报告期内,受境外新冠肺炎疫情以及个别地区社会环境不稳定影响,公司国际工程项目施工进度不同程度受阻。汇率波动也对本期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2.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可结转的收入同比增加,但由于受国内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因素叠加影响,房地产项目毛利率下降。另外,北京武夷西地块已预售部分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因此,房地产业务本期净利润同比减少。

3. 报告期内,完成全资子公司福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该项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归母净利润的影响为 1,935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